



194976 – 伊斯兰教的面纱不是一种性恐惧！

السؤال

我特别咨询在你们的宗教和文化中关于妇女服饰的问题。这个问题在我们基督徒的跟前没有任何意义，你们觉得如果一个女人没有戴面纱，好像每个男人对她趋之若鹜！同时说明在你们的宗教和文化中男人对美貌的妇女不放心；也许一个女人很漂亮，但是没有一个人追求她。你们何不对此事阐明一二呢？坦率地说，我每当看到一个戴着面纱的女人，我就对自己说：“你们真是无聊透顶！”。预先谢谢你们们的答复。

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

一切赞颂，全归真主。

我们首先感谢你坦率和明确的提出问题及寻找答案，并希望你能够在我们写的这些简明扼要的字里行间中找到答案。

我们希望你先回答几个相关的问题，然后阐明我们的目的，我们的问题是：如果一个女孩脱光了她的所有衣服，完全赤身裸体的在伦敦或者巴黎的市场中行走，你会接受这种做法吗？或者你认为政府和法律允许这种行为吗？！

我们认为你的答案是否定的，你不会接受这个想法，尤其是维护公共道德的法律，绝对不允许这种行为，生活在这些国家的民众对此事非常清楚。

即使我们再退一步说：如果她穿着只遮盖了下体隐私部位的衣服，但是她裸露着乳房到处行走，我们觉得你也会认为这是不文明的行为，不尊重人民群众公认的公德。

切不要说袒胸露乳，如果一个女人穿着睡衣来到大街和公共场所，你觉得怎么样？

也许你也知道西方国家的政府反对女人穿着游泳衣出现在公共场所，公司经理和老板有权阻止女性员工穿着暴露和性感的衣服与他一起工作，女性员工必须要穿正派的、正式的礼服。

我们现在的问题是：你觉得这些国家、这些民众、这些法律制度和约定俗成的公德，按照你的表达都



是无聊透顶的、淫荡的吗？！或者你觉得这些是令人作呕的、压迫人性的、抑制自由的，只有为欲望疯狂的人才会做出这样的事情，他认为每个女人在公共场所应该裸露乳房或者阴部，或者穿着三点式的游泳衣，每个男人都趋之若鹜，当众宣淫，制造是非吗？！！！！

如果说两者之间是有差别的，在公共场所抛头露面是必须的，至于头发或脸部，这是正常的、非性感的显露，也不违反公德。

我们对你说：谁能够裁决我们和你们确定允许裸露的身体部位和违反礼仪的裸露的身体部位呢？！你为什么要求我们遵循你规定的限度，而你不接受遵循伊斯兰法律规定的限度呢？而且为什么是一个特殊的社会，如西方社会在是是非非的问题中裁决其他的社会？

如果你觉得在公共场所禁止裸露身体不是针对你的问题中提到的所有人，那么我们要对你说，我们穆斯林认为含蓄害羞的正派衣服就是面纱，尽管你认为那些戴面纱的穆斯林女士很“无聊”也罢？！

为什么你认为含蓄害羞的行为与公众的品味、礼仪和道德抵触呢？为什么你用自己的或者你的社会的观点裁决其它的社会或者人呢？！

你为什么反对我们的观点，而要求我们遵循你对含蓄害羞的观念和定义呢？！如果姑娘裸露她的大腿和腹部，她是含蓄害羞的吗？！或者她只能裸露手臂和小腿呢？！你在这个问题上做出选择的证据是什么？！你有什么权利把个人的观念强加给全人类呢？！

或者这是金发碧眼的白人的权利吗？他们有权统治世界，并确定他们的观念、习俗、礼仪和品味吗？！

你为什么不说圣母玛利亚是“无聊”的呢？就像你在上述问题所说的那样，你知道她也戴着面纱，难道她也像你一样通过性的角度理解生命吗？

为什么妇女在教堂里服务或者祈祷的时候要遮盖她们的头发呢？！

祈祷和祈祷之外的区别是什么？如果戴着面纱祈祷会增加虔诚和信仰，为什么女人在祈祷之外要脱去一部分信仰和虔诚！！

你为什么不说《歌林多前书》（第11章：保罗使徒对哥林多的第一封信）中的描述是“无聊”：“凡女人祷告或讲道，若不蒙着头，就是羞辱自己的头，因为这就如同剃了头发一样。女人若不蒙着头，就该剪了头发。女人若以剪发或者剃发为羞愧，就该蒙着头。男人本不该蒙着头，因为他是神的形像



和荣耀，但女人是男人的荣耀。起初，男人不是由女人而出。女人乃是由男人而出。并且男人不是为女人造的。女人乃是为男人造的。因此，女人为天使的缘故，应当在头上有服权柄的记号。” 敬请参阅《圣经》（第229页，开罗圣经出版社，2003年）。

在《提摩太前书》（第2章保罗对提摩太的信：9 -12）中说：“又愿女人廉耻，自守，以正派衣裳为妆饰，不以编发，黄金，珍珠，和贵价的衣裳为妆饰。只要有善行，这才与自称是敬神的女人相宜。女人要沉静学道，一味的顺服。我不许女人讲道，也不许他辖管男人，只要沉静。”

但更重要的是在《圣经》中提到了遮盖脸部的“面纱”：这是害羞的标志和女人的美德；在《创世纪》（24：63-66）中说：“天将晚，以撒（伊斯哈格）出来在田间默想，举目一看，见来了些骆驼。利百加（伊斯哈格的妻子）举目看见以撒，就急忙下了骆驼，问那仆人说：“这田间走来迎接我们的是谁？”，仆人说：“是我的主人”。利百加就拿帕子蒙上脸。仆人就將所办的一切事都告诉以撒。”

诸如此类的经文很多，在此不容一一赘述，还有许多这一方面的专业研究，你可以去接触和了解。

只是我们希望我们的对话基于公平对待他人的逻辑、思维和辩论的健全的基础之上，不要有“无聊”等指控；以这样的指控对付对手是最简单的事情，谁也无法反驳，或者答复，或者已治人之道，还治其身。

我们在此强调伊斯兰教法规定面纱，并不是因为教法认为每个不戴面纱的女人都是淫荡的，或者因为所有的男人认为女人是他们变坏和情欲的温床；伊斯兰社会的教育在每一个教育阶段都依靠虔诚和敬主守法，无论是在家庭、街道、学校、清真寺和大学等，伊斯兰的教法律例敦促道德、美德和贞洁的成长，足以抵御诱人犯罪和淫荡的各种疾病。

但是伊斯兰教法不仅仅考虑大多数人的情况，而且照顾一部分坏人的存在，为了维护大多数人的平安，以免受到少数人做法的影响，破坏他们的生活，如果不制止少数人的犯罪行为，将会在所有人的生活中传播疯狂的欲望，就好像西方政府如果完全放任性变态、同性恋和裸体俱乐部的成员，让他们在所有的街道和公共场所中毫无节制、肆无忌惮的放纵欲望，声色犬马，无人监督和制约，将会导致什么样的结果，令人不堪设想。

我们在此最后一次引用《圣经》的内容：去掉女人的面纱，让她们抛头露面，这是淫荡的行为，正如在天主教版的《但以理书》（13：31：）中说：“苏珊娜是一个非常温柔和漂亮的女人。当她蒙着面纱



的时候，这两个坏人命令去掉面纱，露出她的脸，以便他俩饱餐秀色；当时她的家人，以及所有认识她的人都哭了！”我们对此无需任何评论！！

最后，我们邀请您阅读安全研究统计的侵犯妇女的案列，例如强奸案件，根据美国最大的反对性侵害的全国性组织（RAINN）的统计，你将会发现可怕和震撼人心的数字。在美国每两分钟有一起性侵犯案列，这意味着每年的性侵犯达到（207754），这是一个庞大的数字，它需要人们严肃的考虑，寻找原因，寻求治疗。

如果我们统计夫妻不忠、私生子、家庭破裂、近亲乱伦等案列，我们就会清楚导致这些情况的许多原因就是妇女穿着暴露，超越了真主在《古兰经》中为女人规定的限度，如前所述，《旧约》和《新约》中也有类似的规定。

我们希望你深思我们在前面所说的一切，然后可以继续沟通，更多的了解穆斯林妇女戴面纱的第一动力，以及这一块高贵的面纱带来的社会和心理影响。

如果你接受我们对话中的逻辑，我们欢迎你所有的问题，以及了解伊斯兰教的真诚的要求。

真主至知！